

推薦序

擁抱自己的獨特

洪永起（《字花》CEO）

中和出版的「他們影響了世界」系列，以人物傳記形式，深入淺出地敘述我們耳熟能詳的名人故事，把他們的經驗呈現在讀者面前。包括披頭四樂隊的靈魂人物約翰·連儂、鐵娘子戴卓爾夫人、自由戰士曼德拉、懸疑大師希治閣等。

他們的生涯經歷各不相同，但我們可以看見他們都是獨特的，並且毫不畏懼自己的與眾不同。

在《用搖滾撼動世界：約翰·連儂》一書裡，我們可以看出見年輕的約翰怎樣追求自己的信念，即使學業上備受責難，他卻依舊繼續鑽研自己的音樂。其實不單是他的音樂，他兒時樂此不疲在深夜製作屬於自己的「每日一嚎」報紙，或是後來與小野洋子的「Peach」宣示，都展示了他獨特的風貌。這種擁抱自己的獨特，並且堅持的態度，今時今日來說，是多麼的難得。

連儂的獨特來自「反叛」，至於戴卓爾夫人的獨特，則來自她的「保守」，這和她的家庭教育有關，也與她對政治持續思考有關。在福利主義和社會主義幾乎拖垮英國經濟時，她向工會說不，削減福利，讓國有企業私有化，鼓勵私營小企業發展。獨特的代價是無數人恨她，她去世時，還有

礦區工人額手相慶，但她的政策讓英國經濟恢復了活力。當年英國討論是否加入歐元區，戴卓爾夫人堅決反對，這主張讓她腹背受敵，甚至眾叛親離——但，經過前不久的歐債危機，也終於證明她的先見之明。

曼德拉本來並非生來獨特——除了他自幼便顯出聰明的特質。他成長於白人統治下的南非，自幼以為白人比黑人優越是理所當然的，然而在他的成長過程中，這種「白人優越論」一再受到挑戰，最早的是在接受割禮時，酋長的訓話讓他明白到，白人如何侵佔黑人的土地，如何壓迫黑人。即使這並沒有馬上讓曼德拉覺醒，卻成為他心中的一粒種子，只待發芽。後來，不同人的經驗在曼德拉的生命裡發酵，讓他逐漸走上追求公義的道路。（書裡仔細地描述了曼德拉如何

作者的話

寫作一直是自己熱愛的事情。但是自從當了老師，要額外再寫些甚麼，已是不大容易。生了寶寶之後，要寫東西就更難了。不過當編輯提出這套叢書，深受吸引，躍躍欲試，便答應撰寫曼德拉一書。

喔！這是個很大的挑戰啊！有關曼德拉的書籍不多，市面上也不太買得到，只能從圖書館借他的自傳《漫漫自由路》來看。幸好他的自傳寫得好，網絡上又有不少資料可用，加上有《再見曼德拉》與《打不倒的勇者》兩部電影可以參考，

所以寫起來就順手多了。

曼德拉之所以會寫自傳，起因於他在獄中的時候，同伴們建議他應當寫一本回憶錄，讓人們明白他們是為何而奮鬥，以此激勵年輕自由戰士的精神，因為曼德拉的人生太豐富了，他又很擅長鼓舞人心。《漫漫自由路》寫得很精采很好看，但是全書有五十萬字，對普通讀者而言，有些地方可能太冗雜也太艱深，實在有必要重新選材、撰寫。

寫作本書時，我有幾個理念作為篩檢與改寫的標準。

一、曼德拉不是一個完美的人，有一小段日子他曾經說謊成性，甚至不自覺成為白人壓制黑人的工具。留下這個部分來提醒讀者們，成長過程中可能會走偏的路。

二、曼德拉會拋棄舒適的生活，走向為自由人權抗爭的

路是因為黑人所處的境遇。種族相關的問題，必然是要讓讀者了解的部分。甚至我希望讀者們，讀完曼德拉的故事，就像讀完南非種族和政治發展的歷史。因為曼德拉的一生，和南非的歷史是同步發展的。

三、改變南非歷史的不是一個曼德拉，而是一整個世代中，許多願意犧牲個人幸福的「曼德拉」才能有所成就。所以會寫到曼德拉重要的伙伴們。

四、在一代人的抗爭中，曼德拉如何逐漸成為領袖？他的領導氣質為何？如何形塑領導風格？怎麼從錯誤中學習？而他為了抗爭做了甚麼樣的犧牲？這些都是書寫的重點和脈絡。

跟著這個脈絡，從篇章的命名可以看到曼德拉在不同階

目錄

一	堅毅的少年	017
二	求學時代	035
三	初闖約翰內斯堡	049
四	抗爭的律師	069
五	逆境的領袖	089
六	「民族之矛」	109
七	瑞沃尼亞審判	123
八	不屈的囚犯	141
九	「他具有改變的力量」	161
十	和平的推手	179
	後記	197
	曼德拉小檔案	203
	參考資料	206



少年 堅毅的

—

歡迎會結束後，曼德拉走
回河邊，看著河水蜿蜒流
向印度洋，他的心緒越加
激動。他暗暗的立志要跨
過那條河，進入成人世界。

一九二五年南非庫奴村。

夕陽照在美麗的大草原，幾個放牧的孩童追逐玩耍著。

「笨蛋！來抓我啊。」七歲的納爾遜·羅利拉拉·曼德拉（Nelson Rolihlahla Mandela）衝著伙伴咧嘴做鬼臉，迅速從一塊堅硬光亮的大石頭上滑下來。

羅利拉拉，是曼德拉父親給他取的名字。在科薩語中是「搗蛋鬼」的意思。曼德拉烏黑晶亮的眼睛聰明的轉呀轉著。

他的伙伴正要抓住他的時候，他俐落的低伏身子繞到大石頭後面。

「咦？」曼德拉的伙伴，呆呆的抓著頭，愣在那裡。

曼德拉兩三下子又爬上大石頭，哈哈大笑的滑下來，還敲了伙伴的頭。

「好痛耶！」伙伴咕噥抗議，死命揪住曼德拉的衣服。「哈，這下抓到你了。你要帶我們去釣魚了！」

庫奴村是個窮地方，孩子們所謂的衣服，其實也不過就是一塊從肩頭裹到腰間的破布。

「好啦。」曼德拉和伙伴拉扯著，討價還價的說：「等明天啦。」

他是這群孩童中最鬼靈精怪的一個，總能找到最隱蔽的溪流，自己動手做出最好的釣魚工具。

「曼德拉！」遠方傳出一聲大喊，孩子們轉頭看了過去。

曼德拉的姐姐一邊跑過來，一邊大喊：「爸爸找你啦，叫你快回家。」

「喔！喔！」伙伴們異口同聲的發出怪聲，刷的一下，



不約而同的指著他。「你死定了！」

「才不會哩。」曼德拉作勢咬咬伙伴的手指。

雖然這麼說，他還是偏著頭想了下。他最近有作弄過甚麼人？還是做了甚麼壞事嗎？不然嚴肅的爸爸怎麼會突然把他叫回家咧？

啊！兩天前是有個叔叔在他玩的時候，問了他一些話，還問他的名字。

他皺著眉頭，想不起來，他有說過甚麼不該說的話嗎？

「快一點啦！」姐姐又腰出現在他的面前。「不然爸爸生氣你就完蛋了。」

曼德拉的父親葛德拉 (Gadla Henry Mphakanyiswa)

曾經是一名很有威嚴的酋長。酋長本來是世襲的。但是南非當

時為英國所統治，「酋長」一職也必須獲得政府的批准才可。有一次父親因為得罪英國地方官，而被撤除了職位。至於甚麼事情，曼德拉也不知道。不過曼德拉還是很敬畏父親。

「好。」曼德拉一溜煙跑回看顧的牛隻身邊。

平常這時候，他總要低伏在牛肚上喝上兩口香甜的牛奶，但今天看來沒多少時間，他俐落的翻身騎在牛背上。

「喔。」他低聲悶叫著，歪了歪屁股。

誰叫他總是貪玩從大石頭滑下的遊戲，這下屁股磨腫囉，痛呦。

「我回來了！」平常曼德拉回家都會跑到廚房去看媽媽煮菜，聽她說族內流傳的神話故事，不過今天他可沒耽誤，立刻跑去父親房間報到。

「噢。」曼德拉的父親葛德拉正在翻著幾件衣褲。

在還沒有被剝奪酋長地位之前，他是一位富有而體面的貴族。而現在，他只能回到他第三任妻子的故鄉，住在妻子簡陋的房子，靠著親戚們的幫忙過日子。

曼德拉一見到父親，馬上站得直挺挺的。

他聽媽媽說過，父親有王室的血統，以前還是國王的顧問。幾年前老國王去世，王位繼承發生爭論。最後父親推薦的鍾金塔巴（Jongintaba Dalindyebo），終於受到族人和英國人的認可而當上國王。

「羅利拉拉。」葛德拉叫喚著曼德拉。「你該上學了。」

曼德拉仰望著父親，父親的話他從來不敢違抗。但是他還是困惑的皺眉。「上學？」這村子沒幾個人上過學！就連父

親也沒有呢！父親怎麼會叫他上學呢？

上學對父親來說似乎也是一件大事，從來不多說話的葛德拉慎重其事的解釋：「今天有人來拜訪你母親。他說曾經在村子和你說過話，覺得你很聰明，一定要讓你上學。」

喔，聰明！曼德拉因為父親的稱讚，微微的紅了臉，嘴角浮現傻氣的笑意。

「你去上學，一定要穿得漂漂亮亮的。」父親拿起一條舊褲子，在曼德拉的腰間比了比。

曼德拉這輩子還沒穿過長褲，不禁心跳加快，興奮了起來。不只是他，整個村子裡，他可沒見過哪個男孩穿過褲子呢！

穿上褲子好像表示他一下子就長大了。



父親拿起剪刀，沒有遲疑，一刀剪短。「穿上看看吧。」曼德拉笨手笨腳的套上褲子，身體竟然微微熱了起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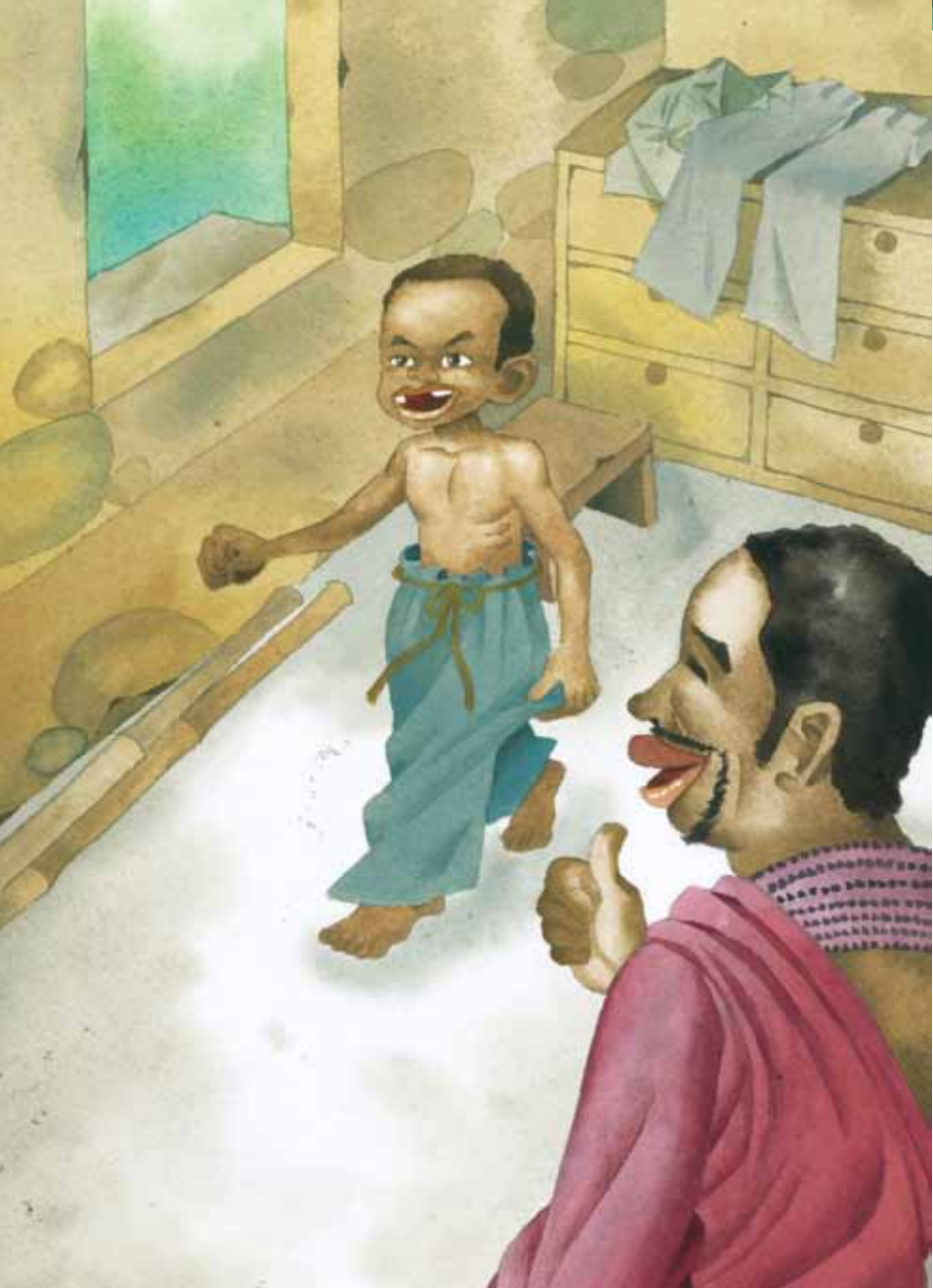
褲子的長短勉強可以湊合上，但褲腰太寬了。曼德拉笨拙的抓緊褲腰，以免褲子掉了下來。他呆呆的站在那裡笑著。

父親微微一笑，拿了條繩子，幾下就幫小曼德拉把褲子齊腰束好。「很好。」父親滿意的看著兒子穿上生平第一條褲子。

「很好。」雀躍的曼德拉模仿著父親的語氣，得意的拉著褲子抬著腳，裝模作樣的走了幾步。

上學是件歡喜莊重的大事，而父親的褲子是這樣令人自豪。

父親摸了摸他的頭。「好好去上學，不要讓那些英國人瞧不起。」



當初他會丟了酋長的職位，是因為他和族人發生糾紛，被族人告向英國地方官。但是他堅持若涉及族內的事情，應該以族人習俗為準，地方官無權干涉。這是他做人的原則，為了這個原則，家族丟了世代相襲的酋長職位。

英國人總是瞧不起他們，總是欺壓他們。他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因為受了教育而有了對抗英國人的力量。

即使教育是英國人所提供的，他也得把期望放在曼德拉身上。

父親看著曼德拉，陷入沉默。曼德拉不明就裡，但他還是笑開了嘴，似懂非懂的大聲回答：「好！」

父親說，不要讓英國人瞧不起。曼德拉並不知道，從此之後，他將一輩子為這個目標而奮鬥。

曼德拉九歲那一年，父親生病過世，國王因為感念當年葛德拉推薦的恩情，而當起曼德拉的監護人。曼德拉從貧困的村子，進入了豪華的皇宮。

國王雖然有一對兒女，但他對曼德拉視如己出。「曼德拉，我的衣服燙好了嗎？」國王走進房間裡頭。

曼德拉在皇宮裡除了勤奮的念書，也幹些雜活。他最喜歡幫國王燙衣服了。能讓國王穿上體面的衣服，會帶給他莫大的驕傲感。

他在國王的衣服上，燙出了漂亮挺拔的褶子。

「你做得真好。」國王摸著他的頭稱許：「塔滕枯盧。」國王都是這麼叫曼德拉的。這在科薩語中是「老爺爺」

的意思。因為曼德拉嚴肅時，看起來像是小老頭。

「這是一定的，今天要開部落大會。這是大事，我不能讓您失了威嚴。」曼德拉老氣的說著。

遭逢變故，又遠離故鄉慈母。曼德拉已經不是那個鄉下野孩子，他逐漸顯得較為內向嚴肅與沉穩。

「謝謝你。」國王笑著說：「這樣我就可以穿得漂漂亮亮的被罵了。」

「被罵？」曼德拉瞪大眼睛。「誰敢罵您啊？」

「開部落大會的時候，不分地位尊卑，每個人都可以批評我的。」

曼德拉急切的說：「那我會告訴他們，他們錯了。您是
很好的國王。」



「塔滕枯盧。」國王笑了。「一個能接受別人意見，並整合不同意見的人，才是好的國王啊。」

曼德拉不發一語。他還是覺得奇怪，在皇宮，他是如此感激與景仰著國王啊。

「我的塔滕枯盧。」國王看出他的心思，說道：「一位領導就像一位牧羊人，他待在羊群後面，讓領頭羊跨步向前，其他羊尾隨前進，牧羊人只是殿後，羊群也不知道一路上有人在後邊指揮牠們前進。」

曼德拉明白些了，他笑著說：「那將來加斯蒂斯一定是很好的牧羊人。」



加斯蒂斯是國王的大兒子，和曼德拉差了四歲。兩個人情同手足，曼德拉很崇拜他。曼德拉總覺得自己一派土裡土氣，而加斯蒂斯就不同了。他高大、英俊、體格強健又很會說笑，深受女孩子歡迎。

「加斯蒂斯太浮躁了。他不像你這麼勤勉踏實，以後他會需要你很多的幫助。你要相信自己可以繼承父親，也要期待自己將來能成為牧羊人。」國王輕輕的拍了拍曼德拉的肩膀。

「會的。」得到國王的讚許與期待，曼德拉笑了，堅定的承諾。

一九三四年一月，曼德拉十六歲了，國王決定讓加斯蒂斯與曼德拉按照傳統，施行割禮，這是從少年轉向成年的重

要儀式。割禮是男人勇氣和耐力的考驗，只能咬緊牙關撐過去。受過割禮後，男孩要喊道：「恩迪英多達！」（我是男人了！）施禮的時候曼德拉極力掩蓋自己的痛苦。因為男孩可以哭，但男人必須深藏自己的痛苦。

割禮之後，男人在接下來的兩個月裡，獨居於草屋，等待傷口慢慢癒合，並且沉靜的思考如何為成人世界做準備。結束獨居生活後，男人們所住過的草屋和屋裡所有物件都要付之一炬，透過這種儀式，徹底斷絕與少年生活的最後一絲連結。這是他們人生中，如此重要的一刻。

村裡為所有參加割禮的男子舉行一次盛大的歡迎會，每個人都可以得到一份禮物。曼德拉得到兩頭小牛和四隻羊，歌舞歡樂的氣氛下，他覺得自己富裕極了。那天他走起路來志得



意滿，相信一切將與以往大不相同，他將迎接光明的未來！

歡迎會中，一位致詞的首長，先是說了幾句客套話，突然話鋒一轉，嚴肅而銳利的說：「我們的兒子，你們是科薩族的花朵、是科薩族的驕傲。但是我告訴你們，成為男人只是一個虛幻的承諾。我們都被人征服了。我們在自己的國家做奴隸，在自己的土地當佃農，在白人的礦井下毀壞健康。我們沒有土地可以給年輕人，年輕人流浪到城裡，住在窩棚，喝著廉價的酒。縱然你們當中將產生酋長，卻無力統治。戰士沒有武器、學徒只能為餬口而忙碌。我們空空的雙手不能給他們任何東西。我們給不起最珍貴的武器：自由和獨立。也許卡瑪（上帝）祂正在打盹。如果真是如此，我寧願早死上天，把祂搖醒，告訴祂科薩族的花朵，正面臨死亡的威脅！」



年輕人面面相覷，沒人想到在這歡欣的時刻，會聽到這樣晦氣的言論。酋長的話讓所有的人變得沉重、憤怒、失望和痛苦，沒有人想聽他的話。

曼德拉更是忿忿不平，深不以為然。他覺得這位致詞的酋長根本不能體認教育的價值，根本看不到白人所賜予的恩惠。這位酋長是這樣的忘恩負義啊！但是，酋長的這段話此後卻常常迴盪在他心中，如種子發芽，逐漸茁壯，終身不忘。

歡迎會結束後，曼德拉走回河邊，看著河水蜿蜒流向印度洋，他的心緒越加激動。他暗暗的立志要跨過那條河，進入成人世界。

時代 求學 二

曼德拉突然說出了讓自己驚奇的話。「我不能待在學生代表委員會。」他內心深處的固執顯露出來，縱然決定愚蠢，也無法妥協。

他父親因為原則，丟失了酋長一職；他因為原則，棄絕了大好前程。

割禮後，曼德拉通過考試到克拉克柏里學院就學，國王和加斯蒂斯都曾在這裡就學。憑藉著過人的努力，一般學生要三年才能畢業，曼德拉卻用兩年就讀完了。十九歲那年，他和加斯蒂斯來到另一所教會學校希爾德敦學院。當時，它是南半球最大的學校，吸引全國各地來的學子。

他們的院長亞瑟·威靈頓博士總是以沙啞的聲音和驕傲的口吻，告訴這一千五百名學生：「我是大將軍威靈頓公爵的後代，他挽救了歐洲，也挽救了土人。」

每次他說完，曼德拉和同學們都以狂熱的掌聲回應他，真摯感謝他紆尊降貴的教育他們。當時他們將英國人當成典範，認為英國一切都好。他們竭力使自己像受過教育的英國人，因此被戲稱為「黑色的英國人」。

學生都住在宿舍，宿舍的生活管理是一個名叫莫吉帝尼的黑人牧師。他是一個開明的人，很受學生歡迎。有一天，兩名學生發生衝突，莫吉帝尼趕來平息事態。院長威靈頓不知為何也聽聞這事情，突然來到宿舍。學生們大為吃驚，對他們來說，這就像是上帝降臨到窮山村一樣。

高大壯碩的威靈頓咄咄逼人的質問矮小的莫

吉帝尼，發生了甚麼事情。莫吉帝尼尊

敬的說：「威靈頓博士，現在一切都

還在控制之下，有關的事情我明天向

您匯報。」威靈頓火大的揚起眉頭：

「不！我現在就要知道！」

「威靈頓博士，我是這兒的生活管理，明天



我會向您匯報所發生的事情。」莫吉帝尼挺胸直腰，堅定而平靜的陳述。

沒人敢忤逆院長威靈頓！喔不，連白人都不敢啊！

一旁的學生聽到這話，全都因過於驚駭而發愣。完蛋了！莫吉帝尼死定了！

曼德拉膽戰心驚的看著即將遭到處罰的莫吉帝尼。

叫曼德拉吃驚的是，威靈頓突然像泄了氣的皮球一樣，只是說：「喔，那好！」轉身就走了。

曼德拉回過神來，震驚的發現，原來威靈頓並非如神一樣不可撼動。原來黑人不一定要對白人卑躬屈膝，不管他的地位是否比你高！

畢業後，曼德拉由於學業成績優異，順利的進入黑爾堡大學。這是南非黑人唯一的高等教育中心，也是全非洲學者們的學術聖地，地位如同英國的牛津或劍橋。他入學的那天，開心的國王還特地買了一套漂亮的西裝給他。

黑爾堡的生活多姿多采，曼德拉愉快的學習。

不過在大學的最後一年，卻發生了一件改變曼德拉一生的事。

那天他練完跑步回來，一邊啃著麵包果腹，一邊要打開房門的時候，卻被同宿舍的同學叫住。「曼德拉，發生大事了。」

「甚麼事啊？」這幾年曼德拉的外觀有了很明顯的改變。他的身材高大、肌肉結實，舉手投足之間散發著沉穩與自信。

他在這幾年，愛上跑步和拳擊。他尤其熱愛跑步，因為長跑讓他體認到訓練比天賦重要。很多人說他很會念書，其實他只是比那些聰明但缺乏耐心的同學，多了毅力和踏實細膩的功夫。

同學歎了一口氣。「今年選出六名學生代表，我們都被選上了。」

往年被選上學生代表是榮譽，但今年不是。今年多數學生們為了抗議學校的伙食太差，決定今天不去學生餐廳參與委員會的選舉。因為他們認為學生代表委員會的權力如果不擴大，不過只是學校的橡皮圖章而已。

「我自己都沒有投票啊！」曼德拉自己也抵制這場選舉。他詫異的問：「那誰投我們啊？」